

# 瑞丽市财政局文件

瑞财社〔2023〕0485号

---

## 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计划生育省级 补助资金的通知

瑞丽市卫生健康局：

根据《德宏州财政局德宏州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2023年计划生育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德财社〔2023〕37号），现下达2023年计划生育省级补助资金105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预算指标收支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30309 奖励金”。

二、本次下达的计划生育省级补助资金包含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伤残、死亡）、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其它家庭）、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恤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符合资助条件的部分计划生育家庭个人参保费用资助经费、城乡部分独生子女全程教育奖学金奖励补助省级预拨资金，请于 2023 年 12 月以前完成发放工作。

三、该项转移支付为直达资金，项目名称为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代码为 Z145110010014，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

四、请你单位按照《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 号）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绩效目标表



---

抄送：本局国库股。

---

瑞丽市财政局

2023年4月18日印发

---

附件：

## 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计划生育省级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孔悦华 15969255556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瑞丽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5		
	其中：财政拨款		10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与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改善计划生育家庭生活状况，引导和帮助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生产，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68
			指标 2：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181
			指标 3：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772
			指标 4：奖励扶助对象档案建档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1：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发放到位率	
		指标 2：资金发放及时率		2023 年 12 月以前	
		成本指标	指标 1：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460 元/人/月
			指标 2：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590 元/人/月
			指标 3：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独子)		960/人/年
			指标 4：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独女)		1080/人/年
			指标 5：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独生子女死亡)		1200/人/年
			指标 6：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参保费资助标准		180/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家庭发展能力	
指标 2：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		≥88%	